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7 月 9 日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应到 9 名董事，实到 9 名，为李德森、张新、谢国忠、谈洁、蒋鹤、杨峰、王满仓、张燕、贾滨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其审计费用的议案》；

董事会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为 60 万元，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（二）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其审计费用的议案》；

董事会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

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为 13.5 万元，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（三）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上述议案（一）至议案（二）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》。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13 日